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 鄧民治	服務機關	、共工程委員會 	1.副主任委員 武 稱
配偶及未	成年子女	配偶及未	成年子女
稱謂	姓名	稱謂	姓名
妻	\$ 露秋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第一商業銀行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	權利範圍	信託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	備	註
	120	1示	ハ	方公尺)	(持分)	所有權人	(期間或內容)	194	証
本欄空白	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名稱股	股 數	西工海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	理	或	處	分	方	式	備	註							
IN .	股票名稱 股 	双 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示	面	價	2 貝	后配削別有人	(期	間	或	內	容)	1949	註				
中國	石化					5,000				10	郜露秋	出1	害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 郜露秋 通知日期: 100 年 08 月 12 日